

## 福安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完成房屋征收交付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：

1、本次拆迁交付完成，增加公司资产处置收益，对公司**2023**年度业绩影响为：净利润增加**18,490.73**万元。

2、本次拆迁完成交付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，对公司**2023**年当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但对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3、公司**2023**年度最终业绩情况目前尚无法确定，公司将在年度终了后及时进行年度业绩分析预测、商誉减值测试、年报审计、重要资产减值测试等工作。公司将根据相关预测结果和工作进展，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及时披露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。

福安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全资子公司福安药业集团宁波天衡制药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天衡药业”）于**2023**年**11**月**22**日收到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房屋拆迁事务有限公司出具的说明，天衡药业位于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工三路**6**号的地块及房屋已完成交付，征收实施单位已实施验收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### 一、房屋征收基本情况

根据宁波市镇海区镇政发[2019]9号房屋征收决定，天衡药业位于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工三路**6**号地块及房屋予以征收。**2019**年**5**月**31**日，天衡药业

与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房屋拆迁事务所签订了《非住宅用房征收货币补偿协议》。本次征收事项涉及天衡药业工业厂房土地面积 6.13 万平方米，建筑面积 2.53 万平方米，合计涉及征收补偿金共计 30,056.48 万元。

上述事项经 2019 年 6 月 2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详细情况请见公司于 2019 年 6 月 3 日在巨潮资讯网上披露的《关于子公司签订<非住宅用房征收货币补偿协议>的公告》。

## 二、房屋土地征收进展情况

截止 2023 年 11 月 22 日，天衡药业已完成土地交付及厂房腾空，征收实施单位已实施验收并出具了有关说明。天衡药业累计已收到拆迁补偿款 18,033.89 万元，尚未收到的拆迁补偿尾款为 12,022.59 万元，其中 11,479.43 万元将按照协议约定在验收完成后 30 个工作日内支付给天衡药业，剩余 543.16 万元将在做地主体委托的跟踪审计完成后进行支付。

天衡药业在完成原厂区征收交付后，将在新建厂区开展生产经营活动，新厂区位于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招宝山街道安平路 366 号。

## 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截止 2023 年 11 月，本次拆迁补偿涉及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6,320.51 万元。由于搬迁补偿是基于公允价值确定的，应作为处置非流动资产的收入，本次搬迁的完成将确认为处置非流动资产损益。截至 2023 年 11 月，本次搬迁已全部完成，累计增加资产处置收益 21,964.58 万元，对公司净利润影响累计增加 18,669.89 万元，其中，对公司 2023 年度净利润影响为增加 18,490.73 万元。179.16 万元在 2020 年先行交付部分资产时确认。

本次搬迁完成交付事项属于非经常性损益事项，对公司 2023 年当期业绩产生重大影响，但对以后年度经营业绩不会产生重大影响。

公司 2023 年度最终业绩情况目前尚无法确定，公司将在年度终了后及时进行业绩分析预测、商誉减值测试、年报审计、重要资产减值测试等工作。公

司将根据相关预测结果和工作进展，按照有关规定的要求及时披露业绩预告或业绩快报。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福安药业（集团）股份有限公司  
董事会

二〇二三年十一月二十三日